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况发生。
2.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3月7日及3月17日发出了《关于召集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公告》和《关于召集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如下：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会议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3月22日（周三）下午15:30。

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中区翰宇生物医药园办公大楼一楼会议室。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曾少贵先生。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2.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54名，代表股份总数459,831,327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50.0719%。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授权委托代表）6人，代表股份455,571,656股，

占公司股本总数的49.6080%。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或授权委托代表）48人，代表股份4,259,671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0.4638%。

3. 公司董事曾少贵、曾少强、朱文丰，独立董事曹叠云，监事杨春海、曾少彬、朱宁及高级管理人员朱文丰、魏红、杨俊，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与会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经过认真审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提交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进行了表决，并通过如下决议：

1、逐项审议通过《关于〈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特别决议）

1.1 《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目的》。（特别决议）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459,236,09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51%；反对493,177股；弃权35,000股。决议通过。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3,682,534股，占参加投票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4563%；反对493,177股；弃权35,000股。

1.2 《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特别决议）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459,168,99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05%；反对560,277股；弃权35,000股。决议通过。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3,615,434股，占参加投票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8628%；反对560,277股；弃权35,000股。

1.3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的人员名单及分配情况》。（特别决议）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459,168,99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05%；反对560,277股；弃权35,000股。决议通过。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3,615,434股，占参加投票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8628%；反对560,277股；弃权35,000股。

1.4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及股票的种类、来源和数量》。（特别决议）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459,075,19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01%；反对654,077股；弃权35,000股。决议通过。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3,521,634股，占参加投票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6351%；反对654,077股；弃权35,000股。

1.5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予日、限售期、解除限售日和禁售期》。（特别决议）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459,075,19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01%；反对654,077股；弃权35,000股。决议通过。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3,521,634股，占参加投票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6351%；反对654,077股；弃权35,000股。

1.6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和授予价格的确定办法》。（特别决议）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459,070,79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361%；反对718,537股；弃权35,000股。决议通过。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3,517,234股，占参加投票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2.3559%；反对718,537股；弃权35,000股。

1.7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解除限售条件》。（特别决议）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459,075,19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01%；反对654,077股；弃权35,000股。决议通过。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3,521,634股，占参加投票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6351%；反对654,077股；弃权35,000股。

1.8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和解除限售程序》。（特别决议）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459,075,19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01%；反对654,077股；弃权35,000股。决议通过。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3,521,634股，占参加投票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6351%；反对654,077股；弃权35,000股。

1.9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和解除限售程序》。（特别决议）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459,072,19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03%；反对650,277股；弃权38,000股。决议通过。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3,518,634股，占参加投票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6394%；反对650,277股；弃权38,000股。

1.10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会计处理》。（特别决议）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459,142,29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47%；反对586,977股；弃权35,000股。决议通过。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3,588,734股，占参加投票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2287%；反对586,977股；弃权35,000股。

1.11 《公司与激励对象的权利义务》。（特别决议）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459,142,29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47%；反对586,977股；弃权35,000股。决议通过。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3,588,734股，占参加投票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2287%；反对586,977股；弃权35,000股。

1.12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变更、终止》。（特别决议）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459,075,19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01%；反对654,077股；弃权35,000股。决议通过。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3,521,634股，占参加投票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6351%；反对654,077股；弃权35,000股。

1.13 《公司与激励对象之间相关争议或纠纷的解决机制》。（特别决议）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459,075,19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01%；反对654,077股；弃权35,000股。决议通过。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3,521,634股，占参加投票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6351%；反对654,077股；弃权35,000股。

2、审议通过《关于〈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特别决议）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459,142,29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52%；反对584,977股；弃权35,000股。决议通过。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3,588,734股，占参加投票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2692%；反对584,977股；弃权35,000股。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特别决议）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459,142,29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52%；反对584,977股；弃权35,000股。决议通过。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3,588,734股，占参加投票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2692%；反对584,977股；弃权35,000股。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459,233,89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72%；反对434,377股；弃权38,000股。决议通过。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3,680,334股，占参加投票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249%；反对434,377股；弃权38,000股。

5、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5.1 《发行规模及方式》。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459,233,89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72%；反对434,377股；弃权38,000股。决议通过。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3,680,334股，占参加投票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249%；反对434,377股；弃权38,000股。

5.2 《向公司股东配售安排》。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459,233,89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72%；反对434,377股；弃权38,000股。决议通过。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3,680,334股，占参加投票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249%；反对434,377股；弃权38,000股。

5.3 《债券期限》。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459,241,19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88%；反对427,077股；弃权38,000股。决议通过。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3,687,634股，占参加投票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8006%；反对427,077股；弃权38,000股。

5.4 《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459,241,19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88%；反对427,077股；弃权38,000股。决议通过。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3,687,634股，占参加投票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8006%；反对427,077股；弃权38,000股。

5.5 《发行对象》。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459,241,19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

总数的99.8988%；反对427,077股；弃权38,000股。决议通过。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3,687,634股，占参加投票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8006%；反对427,077股；弃权38,000股。

5.6 《增信措施》。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459,241,19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14%；反对415,177股；弃权38,000股。决议通过。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3,687,634股，占参加投票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0558%；反对415,177股；弃权38,000股。

5.7 《募集资金的用途》。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459,241,19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88%；反对427,077股；弃权38,000股。决议通过。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3,687,634股，占参加投票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8006%；反对427,077股；弃权38,000股。

5.8 《发行债券的上市》。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459,241,19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88%；反对427,077股；弃权38,000股。决议通过。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3,687,634股，占参加投票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8006%；反对427,077股；弃权38,000股。

5.9 《偿债保障措施》。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459,241,19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88%；反对427,077股；弃权38,000股。决议通过。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3,687,634股，占参加投票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8006%；反对427,077股；弃权38,000股。

5.10 《决议的有效期》。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429,241,19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88%；反对427,077股；弃权38,000股。决议通过。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3,687,634股，占参加投票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8006%；反对427,077股；弃权45,000股。

6、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转授权的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议案》。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459,241,19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73%；反对427,077股；弃权45,000股。决议通过。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3,687,634股，占参加投票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512%；反对427,077股；弃权45,000股。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律师全程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3月22日